

照顧者關注組

出席 4 月 21 日立法會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就設立全民退休保障提交意見書

[全民養老金精算方案]中間階層及基層都受惠

聯席在方案制定過程中，其中一個重要的考慮事項是：中下階層不會增加負擔若方案實施後，中間階層及納稅人家中長者，由不符合資格者轉變成為受惠者，方案有以下幾個優點：

1. 他們本身與配偶的父母，每人每月 3000 元全民養老金，可減輕負擔，中產與基層，他們有個共通點，是他們將薪金的大部份花在居住支出，因而養家很吃力，供養父母的能力很緊拙。
2. 他們家中及同輩姻親的長者，無需通過帶有標籤經濟審查的關卡，可即時獲得保障，這是養老金，不是救濟金，是基本的權利，不是乞求施捨。
3. 中間階層及基層，無需額外增加支出。
4. 唯一需要增加輕微支出的是年賺千萬(除稅後純利)的大企業，每年額外徵收利得稅(又稱暴利稅) 1~2%，對大企業影響甚微。新世界集團的鄭家純曾公開表示不介意增加 2% 利得稅，而中原地產的施永青亦公開表態願意「交多啲稅」；因利益取自社會，理應負社會責任。
5. 中產及基層，窮一生的積蓄，作為樓房奴隸，積蓄盡榨乾，無力養父母，自己養老成問題，強積金風險高，賺蝕未必知，到老亦難料。
6. 即使現時收入甚高，有能力供樓，養全家，養自己及配偶父母，養車，開公司……但世事難料，人無千日好，花無百日紅。中產及專業，今日儲蓄厚，遇上突發事，花去大部份積蓄，變中下階層，到時才明白，交稅無數次，尋求援助時，所謂安全網，關卡萬千重，遭歧視眼光。今日豐厚積蓄，是否可確保父母及自己將來的養老基本生活？
7. 人口漸老化，要及早計劃：2039 年，四份一人是長者，危機加深，政府徵重稅亦難以應付，勿臨渴掘井，禍延下一代。全民養老金，積穀可防飢，集體預早儲蓄，仿效外匯基金由政府營運，造福年輕人，免受加稅苦，可保障自己，配偶，照顧者

及其下一代。

政府為了慳錢，經常美其名說「錢要留給最需要人」，設立許多刻薄令人難堪的關卡令到真正有需要的人捱至死也得不到援助。現時的安全網，是要連[棺材本]也用盡，才合資格，只幫助那些窮得幾乎死，但幸而死不去的長者。但往往將許多優惠給大財團，在所不計，大財團的暴利源源不絕。市民在高租金及樓價的壓迫下，已無法承受，中產家庭亦難應付供養長者。下屆特首為減低市民的不滿，只作小修小補的措施，但必須通過經濟審查，無助中下階層長者。應付老年的基本生活支出，是每個人基本需要及權利。養老金不應與救濟金混為一談，中產應與基層一起合力爭取[全民養老金]，以確保[老有所養]。

最近一次電視錄影節目中，議題是討論[全民退休保障]，我作為旁聽觀眾，巧遇一個聲稱工商界政黨之代表將方案資料講錯，由於節目時間所限，當時與其他參加者辯論，沒時間指正該黨的錯誤，但當時所講錯的都是很基本應該知道的。若果有心來辯論，該預早去搜集簡單資料，聯席經常派發的單張，已清楚寫明，沒可能連這些都講錯。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建議的 [全民養老金精算方案] 其實對中產利多於弊，站在中產階級立場的政黨，若果真心為這階層利益著想，有責任認識清楚這方案，並向其支持者解釋清楚利弊，不是盲目胡亂反對，否則變成 [為反對而反對] 社會將難有改進。若市民了解方案，但意見不同而反對，是他的權利；但若方案對市民利多於弊，但被他信得過的政黨誤導而反對方案，錯失了他應有的選擇，政黨就失責，愧對他的選民。

到底該黨那位代表是真的誤會了方案？或是已了解方案，但因為維護 [年賺千萬大企業] 而反對方案，並策略地明知辯論時間有限，不夠時間詳細解釋，刻意歪曲方案及其他資料，誤導市民呢？

事實上，普遍社會，上一代都疼愛下一代，有好的東西，自己捨不得用，也留給下一代。[全民養老金精算方案] 也正是我想留給下一代的東西，我親人的下一代，部份是中層或曾經是中層，因為樓價居住問題而流向中下層，我希望他們的人生是健康快樂，並不需要過奢華的生活，但我絕不希望出現的是他們老來連基本生活也無保障。下一代聽我解釋由 [爭取全民退休保障聯席] 向政府建議的 [全民養老金精算方案] 後，表示方案可以接納，並表示若可以選擇，一定選擇將供款撥入[全民養老金]基金，也不選擇供強積金。

曾蔭權政府拖延設立全民退休保障已多年，唐英年競選特首時，也承諾假若當選，將 [全民養老金精算方案] 作公開諮詢，梁振英競選期間亦公開稱讚說：[全民退休保障] 是好的，這是長遠規劃。既然是好，政府就應該下定決心，快馬加鞭，提出具體方案並作公開諮詢。

照顧者關注組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